**中国曲棍球协会软式曲棍球委员会**

**收费和劳务人员酬金指导标准**

1. **总则**
2. 为加快中国软式曲棍球运动市场化、产业化进程，营造公平、规范、高效的市场环境，激励、引导市场资源和民间资本有序开发中国软式曲棍球产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服务保障法》、《全民健身条例》、《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关于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有关收费管理问题的通知》，结合中国软式曲棍球运动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标准。
3. 本标准适用于中国曲棍球协会软式曲棍球委员会（以下简称软曲委员会）及其授权单位举办的相关赛事、培训、活动等服务项目。
4. 本标准适用于参与软曲委员会及其授权单位举办的有关活动的各级单位和各类人群。
5. 本标准主要涵盖软曲委员会会费、赛事权益转让和服务费、培训费、认证服务费。
6. **软曲委员会会费**
7. 会费。软曲委员会会员应按年度缴纳会费。
8. 团体会员会费标准：

1.普通会员单位：2,000元人民币/年。

2.参赛俱乐部和专业运动队：1000元人民币/年。

1. 个人会员会费标准：

30元人民币/年。

1. **软曲委员会赛事权益转让和服务费**
2. 承办有软曲委员会主办的各级各项赛事，承办单位需根据赛事等级和类别向软曲委员会缴纳赛事权益转让费。
3. 在中国境内举办的国际赛事或活动：80,000-2000,000元人民币/项。
4. 全国专业队比赛：50,000-200,000元人民币/项。
5. 全国青少年（U18及以下级别）比赛或活动：50,000-300,000元人民币/项。
6. 全国业余比赛活动：30,000-100,000元人民币/项。
7. 软曲委员会主办的各级各项赛事活动，由软曲委员会负责监督和执行竞赛组织工作、负责外事联络工作，软曲委员会根据赛事时长和人员规模收取赛事服务费。
8. 比赛时间按比赛日计算，每5个比赛日为一个时间计算单位T，不足5天按5天计算。
9. 人员规模按报名参赛的运动员总数计算，每100人为一个规模计算单位P，不足100人按100人计算。
10. 每时间单位、每规模单位的服务费为10,000元人民币。
11. 计算：服务费＝1万元×Ｔ（时间单位数）×Ｐ（规模单位数）。
12. **软曲委员会培训费和劳务人员酬金指导标准**
13. 为促进软式曲棍球专业人才高质量发展，引导和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曲棍球产业，软曲委员会举办或授权有关单位举办的专业人才培训，可以遵循市场调节原则收取适当的培训费。培训费指导标准如下：
14. 教练员培训费：
15. 高级和国家级教练员培训：

课时：不少于6天，总学时不少于50学时，

单价：不高于600元人民币/天（6学时）。

1. 中级教练员培训：

课时：不少于5天，总学时不少于30学时，

单价：不高于500元人民币/天（6学时）。

1. 初级教练培训：

课时：不少于4天，总学时不少于24学时，

单价：不高于400元人民币/天（6学时）。

1. 继续教育培训：

课时：不少于4天，总学时不少于24学时，

单价：不高于400元人民币/天（6学时）。

1. 讲师团培训：

　5.1 高级、国家级教练员、教练员继续教育培训讲师：

课时：不少于4天，总学时不少于32学时，

单价：不高于800元人民币/天（6学时）。

　5.2 中级教练员培训讲师：

课时：不少于4天，总学时不少于32学时，

单价：不高于700元人民币/天（6学时）。

　5.3 初级教练培训讲师：

课时：不少于4天，总学时不少于32学时，

单价：不高于600元人民币/天（6学时）。

1. 裁判员培训：
2. 国家级裁判员培训：

课时：不少于6天，总学时不少于36学时，

单价：不高于600元人民币/天（6学时）。

1. 国家一级裁判员培训：

课时：不少于5天，总学时不少于30学时，

单价：不高于500元人民币/天（6学时）。

1. 国家二级、三级裁判员培训：

课时：不少于4天，总学时不少于24学时，

单价：不高于400元人民币/天（6学时）。

1. 继续教育培训：

课时：不少于4天，总学时不少于24学时，

单价：不高于400元人民币/天（6学时）。

1. 业余运动员：
2. 培训费：不高于150元人民币/小时
3. 考级费：260元人民币/人/次。
4. 为尊重和保护劳动者权益，培训授课讲师、助力讲师、翻译、组织工作人员，可以按等级水平和劳动量获取报酬。劳务人员酬金指导标准如下：
5. 教练员培训讲师酬金：

1.高级、国家级教练员、教练员继续教育培训讲师酬金：

1.1 主讲讲师：不低于1800元/天，每天不低于6学时；

1.2 助理讲师：不低于900元/天，每天不低于6学时；

1.3 翻　　译：不低于500元/天，每天不低于6学时；

1.4 管理人员：不低于300元/天。

2.中级教练员培训讲师酬金：

　2.1 主讲讲师：不低于1200元/天，每天不低于6学时；

　2.2 助理讲师：不低于600元/天，每天不低于6学时；

　2.3 翻　　译：不低于500元/天，每天不低于6学时；

　2.4 管理人员：不低于300元/天。

3.初级教练培训讲师酬金：

　3.1 主讲讲师：不低于900元/天，每天不低于6学时；

　3.2 助理讲师：不低于600元/天，每天不低于6学时；

　3.3 翻　　译：不低于500元/天，每天不低于6学时；

　3.4 管理人员：不低于300元/天。

1. 裁判员培训讲师酬金：
2. 主讲讲师：不低于1500元/天，每天不低于6学时；
3. 助理讲师：不低于800元/天，每天不低于6学时；
4. 翻　　译：不低于500元/天，每天不低于6学时；
5. 管理人员：不低于300元/天。
6. 其他讲师酬金：

高级、副高级和国内知名专家酬金，按《中央和国家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财行[2016]540号）执行。

1. **软曲委员会涉外活动服务收费指导标准**

软曲委员会对涉外活动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境外交流赛事、境外游学、境外冬夏令营活动、代表中国参加国际赛事；邀请境外运动队来华、邀请境外专家来华、邀请境外教练来华、邀请境外技术官员来华可以收取服务费，费用标准不低于800元/人。

1. **软曲委员会认证服务收费指导标准**
2. 软曲委员会对经营性场地、器材进行认证，可以收取认证服务费，对培训中心认证收取费用不超过5000元，对场地认证收取认证费用不超过20000元。
3. 软曲委员会对教练员、运动员、裁判员进行等级认证，可以收取认证服务费，费用标准不超过100元人民币/人/次。

**第七章软曲委员会参赛队综合赛事服务费收费指导标准**

 第十二条 软式曲棍球委员会组织的全国性比赛活动，根据赛事举办地，收取参赛队综合赛事服务费用不低于3000元/单位。

**第八章附则**

第十三条本指导标准非强制性标准，各经营主体可以根据市场实际需求进行调节。

第十四条软曲委员会将根据市场运转情况逐步完善修正本标准。